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金龙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吴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金龙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龙羽”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保荐工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对金龙羽 2018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审慎核查，核查意见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17〕654号文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由主承销商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于2017年6月19日采用全部向二级市场投资者定价配售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了普通股（A股）股票8,000.00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6.20元。截至2017年6月19日，公司共募集资金496,00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38,621,400.00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457,378,600.00元。

上述募集资金净额已经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亚会A验字（2017）0006号《验资报告》验证。

（二）本半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1、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为：

（1）2018年上半年以募集资金直接投入募投项目2,709.14万元。截至2018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累计直接投入募投项目5,891.4万元（其中营销网络建设项目2017年度从公司基本账户支付但尚未从募集资金专户中转出4.13万元）。

（2）2017年以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20,424.33万元。截至2018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累计补充流动资金20,424.33万元。

（3）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专户收到的利息和理财收益401.91万元，截至2018

年6月30日止累计收到利息和理财收益608.84万元。

(4) 2018年6月22日经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使用8,000万元募集资金（其中高阻燃耐火建设项目5,000万元、研发中心建设项目1,000万元、营销网络建设项目2,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限不超过12个月。

综上，截至2018年6月30日，募集资金累计投入26,315.73万元（其中营销网络建设项目2017年度从公司基本账户支付但尚未从募集资金专户中转出4.13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8000万元，尚未使用的金额为12,035.1万元（其中累计利息和理财收益608.84万元，购买理财产品尚未赎回5,000万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依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金龙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该管理制度于2017年7月26日、2017年8月10日分别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根据管理制度并结合经营需要，公司从开立募集资金专户起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使用专户，并于2017年7月19日与开户银行、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施严格审批，以保证专款专用，所签署的《募集资金监管协议》与监管机构协议范围不存在重大差异。截至2018年6月30日，公司均严格按照该《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情况不存在问题。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放情况

截至2018年6月30日，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单位：人民币万元）如下：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存储余额
中国银行深圳坂田支行	754968949931	募集资金专户	1,296.16
中国银行深圳坂田支行	771868991004	募集资金专户	793.70
中国光大银行深圳熙龙湾支行	39180188000052545	募集资金专户	1,956.49
交通银行深圳燕南支行	443899991010005710186	募集资金专户	2,988.76
合 计	-	-	7,035.11

上述存款余额中，已计入募集资金专户利息和理财收益608.84万元。

三、本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半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件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的情形。

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六、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公司已按《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

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情况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理财产品情况：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公司于 2017年7月25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在一年内滚动使用。

报告期内，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及收回理财产品的情况（单位：人民币元）如下：

序号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购买金额	起息日	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理财收入	是否回收/赎回
1	中行坂田支行	中银保本理财-人民币按期开放 CNYAQKF	保本型	20,000,000.00	2017/11/28	2018/2/27	3.70%	184,493.15	是
2	中行坂田支行	中银保本理财-人民币按期开放 CNYAQKF	保本型	100,000,000.00	2017/11/28	2018/2/27	3.70%	922,465.75	是
3	光大熙龙湾支行	2017 年对公结构性存款统发第一三一期产品4	保本型	30,000,000.00	2017/11/29	2018/2/28	4.50%	337,500.00	是
4	交行燕南支行	蕴通财富·日增利提升91 天	保本型	50,000,000.00	2017/12/4	2018/3/5	4.30%	536,027.40	是
5	中行坂田支行	中银保本理财-人民币按期开放 CNYAQKF	保本型	20,000,000.00	2018/2/28	2018/6/1	3.70%	188,547.95	是

6	中行坂田支行	中银保本理财-人民币按期开放 CNYAQKF	保本型	100,000,000.00	2018/2/28	2018/6/1	4.30%	1,095,616.44	是
7	光大熙龙湾支行	2018 年对公结构性存款统发第二十二期产品 3	保本型	17,000,000.00	2018/2/28	2018/5/22	4.45%	189,266.67	是
8	交行燕南支行	蕴通财富·日增利提升 91 天	保本型	48,000,000.00	2018/3/12	2018/6/11	4.20%	502,619.18	是
9	交行燕南支行	对公结构性存款 33 天	保本型	10,000,000.00	2018/6/14	2018/7/17	3.90%	35,260.27	①否
10	中行坂田支行	中银保本理财-人民币按期开放 CNYAQKF42 天	保本型	40,000,000.00	2018/6/11	2018/7/23	3.30%	151,890.41	②否

注①②：上表中公司所购买交行燕南支行产品“对公结构性存款 33 天”、中行坂田支行产品“中银保本理财-人民币按期开放 CNYAQKF42 天”已分别于 2018 年 7 月 17 日、2018 年 7 月 23 日赎回，上述产品“是否赎回”栏按其在 2017 年 6 月 30 日状态列示为“否”。

报告期内合计取得理财收益 3,956,536.54 元，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理财余额为 5,000 万元。

八、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保荐代表人通过资料审阅、访谈沟通等多种方式，对金龙羽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情况进行了核查。主要包括：查阅公司募集资金存放银行对账单、募集资金支付凭证、中介机构相关报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相关公告等资料，并与公司相关人员沟通交流等。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金龙羽2018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法规和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公司已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总额			45,737.86			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709.14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6,315.73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1.高阻燃耐火特种电线电缆建设项目	否	16,791.49	16,791.49	2,171.55	4,918.99	29.29%	2019 年 8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5,340.34	5,340.34	311.80	502.64	9.41%	2019 年 8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3.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否	3,181.70	3,181.70	225.79	469.77	14.76%	2019 年 8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4.补充流动资金	否	20,424.33	20,424.33		20,424.33	1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45,737.86	45,737.86	2709.14	26315.73	57.54%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公司募集资金实际投入时间为 2018 年 7 月底，公司募投项目投资按照计划进度进行，高阻燃耐火特种电线电缆建设项目和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为在同一地点、同一施工方建设，公司与施工方及设备供应方进行商业谈判，付款期限有所延长；因公司自进入 2018 年以来销售规模持续增长，原有产能无法满足销售增长的需求，因此对营销网络的投入稍有放缓（未进行变更募投项目实施时间，已建成的三个营销网点目前开始试运营，试运营期间暂时未进行存货储备），且已启动投资计划中 T+12 期间的第四个营销网点建设工作，因此资金使用方面有所延迟。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金额为 2,439.42 万元,投入时间为 2015 年 3 月至 2017 年 6 月,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已于 2017 年 8 月完成置换。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18 年 6 月 21 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使用 8000 万元(其中:高阻燃耐火特种电线电缆建设项目 5000 万、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000 万、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2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限不超过十二个月,公司已于 2018 年 6 月 22 日完成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报告期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 23500 万元,收回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 23500 万元,期末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余额 5000 万元,其余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注:“本半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本页无正文，为《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金龙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郭春江

谭超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 8 月 24 日